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 临时报告

债券代码: 250271.SH 债券简称: 23 启东 01

债券代码: 2380006.IB/184677.SH 债券简称: 23 启东债 01/23 启东 G1

债券代码: 114390.SH 债券简称: 22 启东 04

债券代码: 2280462.IB/184619.SH 债券简称: 22 启东债 01/22 启东 G1

债券代码: 182382.SH 债券简称: 22 启东 03

债券代码: 2080005.IB/152380.SH 债券简称: 20 启东专项债/20 启专债

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18年启东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社会领域产业专项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021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之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 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 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 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 2020 年启东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社会领域产业专项债券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2020 年启东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社会领域产业专项 债券;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0 启东专项债(2080005.IB)/20 启专债(152380.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8.5 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第4、第5、第6、第7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6、发行利率: 4.50%;
 - 7、担保方式:无;
 - 8、评级情况: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AA+。
- (二)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2 启东 03 (182382.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6.5 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 3.00%:

- 7、担保方式: 无: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无债项评级。

(三) 2022 年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2022 年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2 启东债 01 (2280462.IB)/22 启东 G1 (184619.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2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第4、第5、第6、第7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6、发行利率: 3.43%;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AA。
- (四)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2 启东 04 (114390.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5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 4.37%:

- 7、担保方式: 无: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无债项评级。

(五) 2023 年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2023 年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3 启东债 01 (2380006.IB) /23 启东 G1 (184677.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第4、第5、第6、第7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6、发行利率: 4.66%;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 8、评级情况: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AA。
- (六)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发行人: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及代码: 23 启东 01 (250271.SH);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 4.25%:

- 7、担保方式: 无:
- 8、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无债项评级。

二、重大事项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启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股东决定》及内部相关决议, 免去吴敬东、何和平董事职务,委派仇春雷为公司副董事长;免去杨勇职工监事 职务,选取何和平为职工监事;钮向东、顾妍、张勇、杨勇、吴敬东为公司副总 经理。

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周兵、仇春雷、钮向东和顾妍;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黄俭红、陆庆慧、何和平、常加峰、陆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仇春雷、钮向东、顾妍、张勇、杨勇、吴敬东。

上述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仇春雷, 男, 生于 1977年,本科学历,籍贯江苏启东,1998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启东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技术员、南通缔逸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总监代表、江苏南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启东市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建设中心科长、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 2019年1月起至 2021年12月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 2022年1月起至 2023年4月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上述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何和平, 男, 生于 1972 年, 本科学历, 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国家二级建造师、国家监理工程师、建设工程高级工程师、国家招标师。历任启 东市自来水厂制水车间工人、化验员、生技股办事员、股长助理、副股长、营业 部副主任, 启东市自来水厂厂长助理, 启东市自来水厂副厂长, 启东市自来水总 公司副总经理, 启东市自来水厂党支部副书记, 启东市自来水厂党总支副书记, 启东市自来水厂党总支部副书记、主持吕四自来水厂全面工作, 启东市吕四自来 水厂厂长、党支部书记;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市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职工监事。

上述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杨勇, 男, 生于 1984年,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苏省灌南县百禄镇政府党政办公室秘书,江苏雨润集团总经办福润股份考核科科员,启东市近海镇政府经济发展办公室科员、副主任,启东滨海工业园经济发展局局长,启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局长,启东市王鲍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启东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及职工监事。现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吴敬东,男,生于 1972 年,本科学历,1997 年 8 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启东市自来水厂办事员、设备科科长助理,启东市自来水厂厂长助理,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副厂长,启东市自来水厂副厂长,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厂长,启东市自来水公司副总经理,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厂长,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启东市排水管理处主任,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启东市排水管理处主任,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党支部书记,启东市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市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根据《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此次人员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良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三、声明

中金公司作为公司债券 22 启东 03、22 启东 04 和 23 启东 01 的受托管理人以及 20 启专债、22 启东 G1 和 23 启东 G1 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20 启专债、22 启东 03、22 启东 G1、22 启东 04、23 启东 G1和 23 启东 01 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18 年启东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社会领域产业专项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021 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启东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 20 启专债、22 启东 03、22 启东 G1、22 启东 04、23 启东 G1 和 23 启东 01 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启东城投集 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 报告》之签章页)

